

# 中级会计职称

## 经济法

### 考点强化班

#### 第一章 总论

##### 考点 1：法律体系与法律部门

###### 1、法律体系

法律体系，是指由一国现行的全部法律规范按照不同的法律部门分类组合而形成的有机联系的整体。

###### 2、法律部分

我国现行法律体系大体可以划分为七个法律部门：

- (1) 宪法及宪法相关法；
- (2) 民商法；
- (3) 行政法；
- (4) 经济法；
- (5) 社会法；
- (6) 刑法；
- (7) 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

##### 考点 2：法律行为的分类

分类标准	分类	典型举例
需要几方意思表示	单方法律行为	委托代理的撤销、无权代理的追认。
	多方法律行为	订立合同（包括赠与合同）、设立公司的协议
有无对价	有偿法律行为	买卖、租赁、承揽等
	无偿法律行为	赠与、无偿委托、借用等
是否需要具备法定或约定的形式	要式法律行为	票据行为，《民法典》规定融资租赁合同、建设工程合同、技术开发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非要式法律行为	商品零售合同
依存关系	主法律行为	借款合同（主）、担保合同（从）
	从法律行为	

##### 考点 3：民事行为能力

###### 1、自然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行为能力	分类标准	实施法律行为效力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不满 8 周岁（<8 周岁）的未成年人	①法定代理人代理实施的有效； ②（独立）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
	（完全）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自然人（不论是否已经成年）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8 周岁以上（≥8 周岁）的未成年人	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或者经其法定代理人同意、追认有效。 <b>【注意】</b>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独立实施： ①纯获利益的法律行为；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	

		②与其 <b>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b> 相适应的法律行为。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18周岁以上（≥18周岁）的自然人	可以独立地实施法律行为
	16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 <b>自己的劳动收入</b> 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 2、法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对于法人而言，民事行为能力随其**成立**而产生，随其**终止**而消灭。

### 考点 4：附条件与附期限民事法律行为

#### 1、附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强调不确定）

【解释】所附条件的事实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 **将来**发生；
- (2) **不确定的事实**；
- (3) 当事人**约定**的事实；
- (4) **合法**。

【解释】当事人**恶意促使**条件成就的，应当认定条件**没有成就**，当事人**恶意阻止**条件成就的，应当认定条件**已经成就**。

【注意】如果所附的条件是违背法律规定或者不可能发生的，应当认定该法律行为**无效**。

#### 2、附期限的民事法律行为（必然到来）

这是指当事人在法律行为中**约定一定的期限**，并以该期限的到来作为法律行为生效或解除的根据。

### 考点 5：几类民事法律行为

【解释】法律行为的类型：

- 1、有效的法律行为
- 2、无效的法律行为
- 3、可撤销的法律行为
- 4、效力待定的法律行为

#### 1、有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 (1) 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法人）
- (2) 意思表示**真实**。
- (3) 不违反强制性规定，不违背公序良俗。（合法）

#### 2、无效的民法法律行为

- (1)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独立实施的。
- (2) 当事人通谋**虚假表示**实施的。（不真实）
- (3) **违反强制性规定**或**违背公序良俗**的。（不合法）

【注意】自始无效、自然无效、绝对无效。

【解释】民事法律行为部分无效，不影响其他部分效力的，**其他部分仍然有效**。

#### 3、可撤销的民法法律行为

- (1) 在该行为被撤销前，其效力**已经发生**，未经撤销，其效力不消灭。
- (2) 该行为的撤销应由享有撤销权的当事人行使，且撤销权人须通过**法院**或**仲裁机关**行使撤销权。
- (3) 撤销权人对权利的行使**拥有选择权**，其可以撤销其行为，也可以通过承认的表示使撤销权归于消灭。

【注意】**欺诈、胁迫**只有“受欺诈方”、“受胁迫方”才有撤销权；**重大误解**双方均有撤销权。

(4) 可撤销法律行为被依法撤销后，**法律行为从行为开始起无效**，具有与无效法律行为相同的法律后果（**自始无效**）。如果撤销权人表示放弃撤销权或未在法定期间内行使撤销权的，则可撤销法律行为确定地成为完全有效的法律行为。

- (5) 撤销权的行使期限

重大误解	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 90 天内没有行使撤销权	自民事法律行为发生之日起 5 年内没有行使撤销权，撤销权消灭。
显失公平	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 1 年内没有行使撤销权	
欺诈		
胁迫	自胁迫行为终止之日起 1 年内没有行使撤销权	

#### 4、效力待定的民法法律行为

##### (1) 限制行为能力人实施的其他民事法律行为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独立）实施的其他民事法律行为经法定代理人同意或者追认后有效。相对人（不论是否善意）可以催告法定代理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予以追认。法定代理人未作表示的，视为拒绝追认。民事法律行为被追认前，善意相对人有撤销的权利。撤销应当以通知的方式作出。

##### (2) 无权代理

在无权代理的情况下，只有经过被代理人的追认，被代理人才承担民事责任。未经追认的行为，由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

【注意】相对人（不论是否善意）可以催告被代理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予以追认。被代理人未作表示的，视为拒绝追认。行为人实施的行为被追认前，善意相对人有撤销的权利。撤销应当以通知的方式作出。